

交易对方福建三元达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

福建三元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元达”）拟向福建三元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出售与通讯相关的资产及负债（特定资产负债除外），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本公司现就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郑重声明如下：

本公司将及时向三元达提供本次重组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三元达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三元达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三元达董事会，由三元达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三元达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三元达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福建三元达控股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六日